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p Kei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0)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 年度業績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相應年度的比較數字。下文所載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批准。

#### 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變動%
收益	323,307	401,922	(19.6)%
毛利	26,586	25,717	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7,383	10,906	(32.3)%
每股溢利(港仙)	0.49	0.71	

-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323.3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78.6百萬港元或約19.6%。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7.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0.9百萬港元下降約32.3%。
- 董事議決不會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2年：無)。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收益	2	323,307	401,922
收益成本		<u>(296,721)</u>	<u>(376,205)</u>
毛利		26,586	25,717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1,198	3,091
行政開支		(18,939)	(20,072)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確認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280	296
融資成本		<u>(56)</u>	<u>(37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	9,069	8,662
所得稅(開支)／抵免	4	<u>(1,645)</u>	<u>2,244</u>
本年度溢利		<u>7,424</u>	<u>10,906</u>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撥備		<u>(41)</u>	<u>—</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41)</u>	<u>—</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383</u>	<u>10,906</u>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6	<u>0.49</u>	<u>0.7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04	10,154
就人壽保險保單支付的按金		–	1,209
無形資產		113	171
遞延稅項資產		2,017	3,662
		<u>12,634</u>	<u>15,196</u>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21,948	140,515
合約資產	8	111,458	116,379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45	5,398
銀行結餘		45,756	17,471
		<u>284,307</u>	<u>279,76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43,588	137,526
合約負債	10	–	1,160
銀行借款		–	10,000
		<u>143,588</u>	<u>148,68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0,719</u>	<u>131,077</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53,353</u>	<u>146,273</u>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服務金撥備		889	710
<b>資產淨值</b>		<u>152,464</u>	<u>145,563</u>
<b>權益</b>			
股本		15,228	15,300
儲備		137,236	130,263
<b>總權益</b>		<u>152,464</u>	<u>145,563</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 會計政策變動

### (a) 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 於2023年1月1日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模版規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均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作出重大判斷，其中提供指引及例子以協助實體對會計政策披露應用重大判斷。該等修訂本旨在幫助實體提供更實用的會計政策披露，將實體披露其「主要」會計政策的規定替換為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的規定，並加入有關實體如何使用重大性概念進行會計政策披露決策的指引。

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產生了影響，但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確認或列報並無影響。

(b)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的新指引

於2022年6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在憲報刊登香港《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2025年5月1日(「轉制日」)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中的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扣減就僱員自轉制日起的服務應付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廢除「抵銷機制」)。此外，就轉制日前的服務應付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緊接轉制日前的僱員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抵銷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抵銷機制及廢除該機制提供會計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預期將用於扣減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作為該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視作供款入賬。然而，倘採用此方法，則於2022年6月頒佈修訂條例後不再允許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該準則過往容許於作出供款期間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扣減(負服務成本)；取而代之，該等視作供款應如同長期服務金權益總額歸屬於服務期內。

為了更好地反映廢除抵銷機制的實質內容，本集團已更改其與長期服務金負債相關的會計政策，並追溯性地採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隨著修訂條例生效，停止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將導致於2022年6月對迄今產生的服務成本及當期服務成本的相應影響、利息開支及2022年餘下月份的精算假設變動產生的重新計量影響進行追加損益調整，並對長期服務金負債的比較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本次會計政策變更對2022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並無重大影響。此外，對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亦無重大影響。

下表概述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於該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比較數字的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先前呈報 千港元	採納香港 會計師公會 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經重述 千港元
收益成本	(375,621)	(584)	(376,205)
毛利	26,301	(584)	25,717
行政開支	(19,946)	(126)	(20,0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72	(710)	8,662
所得稅抵免	2,126	118	2,244
年內溢利	11,498	(592)	10,906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u>0.75</u>	<u>(0.04)</u>	<u>0.71</u>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

遞延稅項資產	3,544	118	3,6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5,078	118	15,1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6,155	118	146,273
長期服務金撥備	—	710	710
非流動負債總額	—	710	710
資產淨值	146,155	(592)	145,563
儲備	130,855	(592)	130,263
總權益	<u>146,155</u>	<u>(592)</u>	<u>145,563</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  
溢利與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對賬：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72	(710)	8,662
長期服務金撥備增加	<u>—</u>	<u>710</u>	<u>710</u>

下表說明倘本集團未按上文所述變更其會計政策，並繼續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於該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應載述的金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剔除採納 香港會計師 公會指引的 影響		
	呈報 千港元	影響 千港元	倘會計政策 未變更 千港元
收益成本	(296,721)	118	(296,603)
毛利	26,586	118	26,704
行政開支	(18,939)	20	(18,919)
除所得稅前溢利	9,069	138	9,207
所得稅開支	(1,645)	(29)	(1,674)
年內溢利	7,424	109	7,533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u>0.49</u>	<u>-</u>	<u>0.49</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撥備	(41)	41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1)	41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7,383</u>	<u>41</u>	<u>7,424</u>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遞延稅項資產	2,017	(147)	1,87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634	(147)	12,48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3,353	(147)	153,206
長期服務金撥備	889	(889)	-
非流動負債總額	889	(889)	-
資產淨值	152,464	742	153,206
儲備	137,236	742	137,978
總權益	<u>152,464</u>	<u>742</u>	<u>153,206</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  
溢利與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對賬：

除所得稅前溢利	9,069	138	9,207
長期服務金撥備增加	<u>138</u>	<u>(138)</u>	<u>-</u>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其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sup>1</sup>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3</sup>

<sup>1</sup>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予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之影響。根據初步評估，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自提供屋宇設備工程以及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

###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的分類

服務類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屋宇設備工程	309,008	384,538
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	14,299	17,384
	<u>323,307</u>	<u>401,922</u>

所有服務的收益確認時間隨時間轉移。於本年度及上一年度，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均於香港產生。



- (ii) 分配至於報告期末仍未完成的餘下客戶合約履約責任(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以及預期確認收益的時間載列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提供屋宇設備工程		
— 一年內	273,422	325,47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u>56,225</u>	<u>57,254</u>
	<u><u>329,647</u></u>	<u><u>382,731</u></u>

本集團所有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業務分部乃按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而劃分。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概無匯集由主要經營決策人識別的業務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報告及業務分部如下：

- |                 |   |
|-----------------|---|
| (i) 屋宇設備工程      | — 提供包括機械通風及冷氣系統、電力系統、供水及排水系統、消防系統及其他相關工程的屋宇設備工程 |
| (ii) 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 | — 提供屋宇設備系統的保養及維修服務以及更換零件                        |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經營決策人並無定期審閱該等資料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概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設備 工程 千港元	保養、維修 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309,008</u>	<u>14,299</u>	<u>323,307</u>
分部業績	<u>22,654</u>	<u>3,932</u>	<u>26,586</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1,198
行政開支			(18,93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280
融資成本			<u>(5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9,069</u></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屋宇設備 工程 千港元 (經重述)	保養、維修 及 其他服務 千港元 (經重述)	總計 千港元 (經重述)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384,538</u>	<u>17,384</u>	<u>401,922</u>
分部業績	<u>21,428</u>	<u>4,289</u>	<u>25,717</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3,091
行政開支			(20,07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已確認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296
融資成本			<u>(37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u>8,662</u></u>

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毛利。

## 地區資料

根據有關實體經營業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益僅產生自香港，而非流動資產亦位於香港。

##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屋宇設備工程客戶收益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102,324	106,434
客戶B	51,974	72,552
客戶C	39,581	40,574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就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而言，概無個別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收益。

## 3.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董事薪酬(包括長期服務金撥備)	8,712	7,84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52,349	47,86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38	1,933
—長期服務金撥備	132	641
員工成本總額	63,131	58,284
核數師酬金	950	900
無形資產攤銷	58	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30	1,743
撇銷應收貿易賬款	100	—
就應收貿易賬款(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706)	362
就合約資產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426	(658)
	(280)	(296)
銀行利息收入	(1,170)	(2)
就人壽保險保單支付的按金利息收入	(14)	(18)
人壽保險保單退保虧損	111	—
有關倉庫、辦公室物業及停車場短期租賃的租金開支 (附註(a))	1,896	1,834
政府補助(附註(b))	—	(2,860)

附註(a)：本集團定期就倉庫、辦公室物業及停車場訂立短期租賃。

附註(b)：政府補貼與政府就COVID-19紓困措施提供的現金補貼有關。

#### 4.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	—
遞延稅項	<u>1,645</u>	<u>(2,244)</u>
	<u><b>1,645</b></u>	<u><b>(2,244)</b></u>

本集團須繳付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的香港附屬公司並無擁有結轉可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的估計稅項虧損或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年度及上一個年度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重述)
除所得稅前溢利	<u>9,069</u>	<u>8,662</u>
按照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2022年：16.5%)		
支付的稅項	1,496	1,429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71)	(47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20	377
動用以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1,294)
確認以往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	(1,087)
確認以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1,145)
其他	—	(49)
所得稅開支／(抵免)	<u><b>1,645</b></u>	<u><b>(2,244)</b></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13,543,000港元(2022年：19,080,000港元)可供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已就約13,543,000港元(2022年：19,080,000港元)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2,234,000港元(2022年：3,148,000港元)。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可無限期轉結。

## 5. 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議決不會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2年：無)。

## 6. 每股盈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度溢利7,424,000港元(2022年(經重述)：10,906,000港元)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527,667,945股(2022年：1,530,000,000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 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6,052	98,129
減：信貸虧損撥備	<u>(649)</u>	<u>(4,881)</u>
	55,403	93,24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66,545</u>	<u>47,267</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u>121,948</u></u>	<u><u>140,515</u></u>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向客戶提供介乎0至30天(2022年：0至30天)的信貸期。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30天	18,300	67,343
31至60天	21,991	13,076
61至90天	10,437	7,863
超過90天	4,675	4,966
	<u>55,403</u>	<u>93,248</u>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當中包括賬面值總額為37,103,000港元(2022年：25,905,000港元)的債務，於報告期末已逾期。於該等逾期結餘中，賬面值總額1,994,000港元(2022年：4,195,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及未被視作違約，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8. 合約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113,542	118,03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084)</u>	<u>(1,658)</u>
	<u>111,458</u>	<u>116,379</u>

分析為即期：

屋宇設備工程合約的未開具發票收益	67,148	74,172
屋宇設備工程合約的應收保留金	<u>44,310</u>	<u>42,207</u>
	<u>111,458</u>	<u>116,379</u>

報告期末按保修期到期情況將予結算的應收保留金：

屋宇設備工程合約的應收保留金		
一年內	24,547	19,411
一年後	<u>19,763</u>	<u>22,796</u>
	<u>44,310</u>	<u>42,207</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資產變動，主要由於：(1)於報告期末已完成但未向客戶開具發票或外聘測量師或客戶核證的相關屋宇設備工程合約規模及數目減少，

被(2)於保修期內根據持續執行及已完成的合約數目計算的應收保留金金額增加所抵銷。

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並於個別合約的保修期末可收回，保修期為各項目完成日期後介乎一至兩年。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將此等合約資產分類為即期，原因為本集團預計會於其正常營運週期內將該等資產變現。

##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a)	45,190	58,833
應付保留款項(附註b)	8,419	6,046
應計分包及物料成本	76,531	61,786
應計員工成本	11,993	9,5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u>1,455</u>	<u>1,353</u>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143,588</u></u>	<u><u>137,526</u></u>

附註：

(a) 應付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2022年：30至60天)。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3,785	30,299
31至60天	1,782	9,240
61至90天	2,419	2,949
超過90天	<u>17,204</u>	<u>16,345</u>
	<u><u>45,190</u></u>	<u><u>58,833</u></u>

(b) 根據就向分包商發放保留金協定的條款及條件並計及整改工程的狀況，於報告期末的應付保留金將按以下方式結算：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要求或一年內	5,420	2,778
一年後	<u>2,999</u>	<u>3,268</u>
	<u><u>8,419</u></u>	<u><u>6,046</u></u>

## 10. 合約負債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屋宇設備工程合約客戶墊款，即期	<u>-</u>	<u>1,160</u>

由於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內結算合約負債，合約負債已被分類為即期。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屋宇設備工程合約確認並計入年初的合約負債的收益約為1,160,000港元(2022年：無)。

影響所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載列如下：

### 屋宇設備工程合約以及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

倘本集團於開始工程與提供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前收到預付款項或現金墊款，其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相關合約所確認收益超過現金墊款金額為止。

## 11.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取得以黃先生擁有的物業、轉讓應收貿易賬款及本集團的質押資產作抵押的銀行融資73,700,000港元(2022年：73,700,000港元)。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84	5,310
已抵押銀行存款	<u>5,145</u>	<u>5,398</u>
	<u><u>10,229</u></u>	<u><u>10,708</u></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營業務是為香港屋宇設備工程系統提供各類工程服務。本集團從事屋宇設備工程，主要有關於(i)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機械通風及空調系統**」)；(ii)電力系統；(iii)供水及排水系統；及(iv)消防系統的供應、安裝及保養。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分為兩類，即(i)現有樓宇及新樓宇的屋宇設備工程項目(「**屋宇設備工程項目**」)；及(ii)保養、維修及其他服務(「**保養項目**」)，主要包括提供屋宇設備工程系統保養及維修服務以及更換零部件。

就屋宇設備工程項目而言，本集團須完成合約所載工程範圍列明有關於屋宇設備工程系統安裝及／或升級的工程。就保養項目而言，本集團須於固定合約期內就物業或物業組合的現有屋宇設備工程系統提供保養服務。保養服務包括定期檢驗及保養以及急修服務。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臨的未來機遇及挑戰將繼續受香港物業市場的發展以及影響勞工成本及物料成本的因素影響。董事認為，將於香港興建及保養的物業數目仍然是香港屋宇設備工程行業增長的主要推動力。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手頭上擁有22個項目(包括進行中及即將展開的項目)，未付款的總合約價值約為329.6百萬港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1.9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323.3百萬港元，減少約19.6%。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減少，而本集團承接的項目的平均合約金額亦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76.2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約296.7百萬港元，減少約21.1%。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承接的項目數目及合約規模減少，導致次承判開支及物料成本減少，而此降幅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的減幅相若。

## 毛利

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26.6百萬港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則約為25.7百萬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銷售成本減幅大於收益減幅所致。

本年度，毛利率約為8.2%，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則約為6.4%，原因乃本年度銷售成本的減幅高於收益。本年度，本集團面對供應商的設備及材料成本有所減少並實現更好的成本控制，因此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有所下降，令毛利率高於上一年度。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0.1百萬港元減少約5.6%至本年度的約18.9百萬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該減幅主要由於本年度員工薪金及酌情花紅減少約1.7百萬港元。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3.1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61.2%至本年度的約1.2百萬港元。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或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接獲香港特區政府保就業計劃下的一筆過補貼。

##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6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抵免約2.2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因動用稅項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暫時差額減少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減少所致。

## 本年度溢利

鑒於上述情況，本年度溢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9百萬港元減少約32.3%至本年度約7.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收益及其他收入減少的影響高於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減幅。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296.9百萬港元(2022年：295.0百萬港元)，以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144.5百萬港元(2022年：149.4百萬港元)及約152.4百萬港元(2022年：145.6百萬港元)撥付。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計息貸款及借款總額為零(2022年：10.0百萬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0倍(2022年：1.9倍)。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22年：6.9%)。

資產負債比率按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貸款及借款總額分別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旨在為本集團資產保值，因而於本年度全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於2023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外，概無財務投資。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價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 資產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5.1百萬港元(2022年：5.4百萬港元)抵押，並將位於香港九龍灣臨興街19號同力工業中心B座6樓B9室工場約值5.1百萬港元(2022年：5.3百萬港元)的物業押記予銀行，作為獲取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抵押任何其他資產。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益的業務及借款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於本年度，並無面臨重大外匯匯率波動風險，而本集團並無制訂針對外匯風險的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交易或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9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成功上市，並於2018年2月12日轉往聯交所主板。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5,227,700港元(2022年：15,300,000港元)及其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522,77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2022年：1,530,000,000股)。本集團於本年度購回合共7,230,000股自身普通股，並其後於2023年10月註銷該等股份。

## 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經營租約承擔(2022年：無)。

##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列的分部資料於本公告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披露。

##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2年：無)。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無)。

## 僱員及薪酬計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32名僱員(2022年：132名僱員)。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3.1百萬港元(2022年：58.3百萬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員工的表現及其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待遇(根據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於基本薪金的基礎上，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可給予花紅獎勵。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贊助培訓課程。購股權亦可根據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貢獻授予合資格僱員。本集團亦定期為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

##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的過往收益及溢利率未必代表本集團未來收益及溢利率，尤其是，本集團的收益絕大部分源自屬非經常性之屋宇設備工程項目，如本集團未能持續獲取新項目的訂單，其收益可能低於預期；

- (ii) 本集團依賴其高級管理人員及內部工程師，因此未能挽留其員工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構成不利影響；
- (iii) 本集團向屋宇署註冊的獲授權簽署人及技術主管流失，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iv) 未能準確估算及監控本集團項目的成本或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 (v) 本集團未必能維持或提高競投及報價項目中標率；
- (vi) 本集團任何項目的拖延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現金流及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構成不利影響；
- (vii) 未能續約本集團的現有註冊及牌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構成不利影響；及
- (viii) 本集團須承擔環保責任。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的營運受限於香港法例的若干環境規定，主要包括有關防止及減少污染、水污染控制及廢物處理控制的規定。

本集團深知其有責任於業務活動中保護環境。本集團一直致力於識別及管理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務求盡可能將該等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旨在促進資源有效利用及採用綠色科技實現減排。舉例而言，本集團尋求以環保機械替換設備，以減低整體廢氣排放。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適用環境規定的重大不合規情況，以致本集團遭到檢控或懲處。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受到任何環境申索、訴訟、懲處或任何紀律處分。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其他資料，請參閱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所載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將於2024年4月根據上市規則刊發。

## 本集團策略的關鍵績效指標(「KPI」)

本集團本年度的KPI載列如下：

策略	KPI
股東價值最大化	毛利率 = 8.2% (2022年：6.4%)
	股本回報率 = 4.8% (2022年：7.5%)
改善本集團流動性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 39.2百萬港元(2022年：(36.5)百萬港元)
	流動比率 =2.0倍(2022年：1.9倍)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集團於本年度在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擁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 與客戶、供應商、次承判商及僱員的關係

###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包括主要承判商，其將屋宇設備工程系統的所有或部分工程外判予其他次承判商(例如本集團)，而業主或偶有物業開發商(或其顧問)亦為本集團客戶。於本年度，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依賴任何單一客戶。本集團已與大部分主要客戶維持介乎一年至十年以上的業務關係，董事相信，這代表本集團名列該等客戶認可次承判商名單內特選次承判商之一，並不時獲邀投標或報價。

## 供應商及次承判商

於本年度，就本集團業務屬特定且須定期供應貨物及服務以便本集團能繼續進行其業務的供應商包括：(i)本集團委聘進行地盤工程的次承判商；(ii)供應地盤工程使用的物料及設備的物料及設備供應商；及(iii)就本集團業務營運所需的其他各種貨品及服務的供應商。

本集團就屋宇設備工程的各類別存有經批准次承判商的內部名單，名單持續更新。本集團委聘次承判商時，一般按相關技能及經驗並受限於彼等可騰出的產能及其報價，從認可名單挑選最適合的次承判商。

本集團一般就產品及服務維持多名供應商及次承判商以預防對少數供應商及次承判商過度依賴，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於向供應商採購物料或委派次承判商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與其任何五大供應商及次承判商有任何重大糾紛。

## 僱員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守適用勞動法律及法規，並定期審閱及完善現有員工福利。本集團擬盡最大努力吸引及挽留適當及合適人員為本集團服務。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的目標為透過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以獎勵及認可表現優秀的員工。本集團主要根據各僱員的資格、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確定其薪資。本集團每年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加薪、花紅及晉升進行檢討。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其僱員關係良好。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影響其營運的罷工、停工或勞資糾紛。董事亦認為本年度管理團隊與僱員之間一直保持良好關係及合作。

本集團並無沒收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或其他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可用於扣減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本年度並無動用沒收供款(2022年：無)，且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可供扣減未來供款之款項。



##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度，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或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深明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長遠的成功及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標準及程序，以便提升本集團的問責制度及透明度，保護本公司股東權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原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本年度，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原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於本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且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行為。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買合共7,23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扣除交易成本前)約為468,000港元。回購相關交易成本(包括經紀費、印花稅及交易徵費等)約為14,000港元。已購回股份其後已悉數註銷。於本年度，已購回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於 聯交所 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已付價格		已付總代價 (扣除交易 成本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7月	280,000	0.06	0.06	17,000
9月	<u>6,950,000</u>	0.065	0.061	<u>451,000</u>
<b>總計</b>	<b><u>7,230,000</u></b>			<b><u>468,000</u></b>

完成上表所示股份購回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少至1,522,770,000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 核數師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已經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審核，立信德豪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更換其外聘核數師。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於2015年9月1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鍾育明先生、劉國樂先生及譚振忠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振忠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審核委員會成員須包括非執行董事且須由董事會委任或罷免。倘審核委員會任何成員不再為董事，彼將自動不再為審核委員會的成員。

審核委員會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其中至少一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此外，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可就本集團事務、整體表現及未來發展等直接溝通及交換意見的平台。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有關審核程序及核數師報告的提問。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舉行，大會通告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刊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8日(星期三)至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務須確保，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4年5月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就本公告的工作範圍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所進行之鑒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告發出任何鑒證。

##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apkeieng.com](http://www.lapkeie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將於2024年4月根據上市規則於上述網站刊發及登載。

##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不懈努力及齊心協力表示感謝。

代表董事會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振聲

香港，2024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鏡光先生、蘇女好女士及鄧順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育明先生、劉國樂先生及譚振忠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lapkeieng.com](http://www.lapkeieng.com)。